1/4 中缝

公告专栏

(2024)鲁72执482号 本院受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对已没收上缴国库的“神洲12”号船舶及相关船载工具进行公开拍卖,本院兹定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10时至8月30日上午10时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www.sdcqjy.com)进行公开拍卖“神洲12”号船舶及相关船载工具。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拍卖须知,竞买需交保证金数额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附:联系人:孙法官0532-58589958,债权登记联系人:张法官0532-58589979

青岛海事法院

符立明:本院受理张海燕诉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辽0115民初17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刘二堡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曾山:本院受理腾冲市现代阳光太阳能热水器经营部诉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热水器货款1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休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余丁丁:本院受腾冲市腾越镇立家建材经营部诉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瓷砖款32851元,以及支付自2022年3月1日起按年利率13.8%支付此款逾期付款违约金至此款付清止(暂计算从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13日止10336元),共计43187元;2.判令本案诉讼费用、律师费等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休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李久贵:本院受理华宁盘溪桔翔果业分选厂与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云0424民初4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李久贵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华宁盘溪桔翔果业分选厂柑桔加工费人民币100000。案件受理费2300元由李久贵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盘溪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若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玉溪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华宁县人民法院

赵玉磊、南京墨狮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句容市华阳镇吴然道路工程施工队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巫美荣: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3310号响水县响水镇刘洋石材经营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士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娄渊琴: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四川省世纪星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南充艾炳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因四川省世纪星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申请追加娄渊琴为本案的被执行人。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执异106号通知书,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应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日内向本院递交书面答辩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据(附证据目录,出示相应证据原件及相应法律依据),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2024)川1321民初518号　梁兴红、赵虎:本院受理徐明文诉你们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9月10日9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唐一鸣:本院受理原告周帆琳诉被告卢四红、唐一鸣、曾丽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由于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3792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2024年9月25日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李建云、尚鹏、李兵茂:原告奇台县登辉种植专业合作社与你们,马毓町、张爱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新2325民初513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李建云于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488200元,支付利息205044元,两项合计693244元;2.尚鹏、马毓町、张爱香、李兵茂对本判决第一项内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10732元,由李建云负担,尚鹏、马毓町、张爱香、李兵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否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宋喜刚:我院受理魏玉清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18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欠款27000元。案件受理费752元,公告费300元,由原告负担277元,被告负担775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华宁县人民法院

赵玉磊、南京墨狮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句容市华阳镇吴然道路工程施工队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巫美荣: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19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后白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江苏欧戈派新材料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宋心圆诉你公司经济补偿金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士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娄渊琴: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四川省世纪星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南充艾炳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因四川省世纪星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申请追加娄渊琴为本案的被执行人。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执异106号通知书,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应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日内向本院递交书面答辩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据(附证据目录,出示相应证据原件及相应法律依据),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徐高平:原告俞佳琴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18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林茂华:原告尤文才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1548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贵州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独山荣辉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独山县国有资本营运集团有限公司、独山县通达投资有限公司、和瀚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山支行:原告周顺宠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14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赵小红、刘小平、高亮松、安如营、张红军、张红义、赵正君、邵晨、秦剑:本院受理太仓多翰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与你们追收抽逃出资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申请人**嘉兴华伟建设有限公司**持有的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发的银行汇票一份,票号为001000413147174 9,出票人为嘉兴华伟建设有限公司,金额30000元,出票日期2023年10月17日,收款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嘉善大云分公司,因汇票遗失,故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30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兵兵:原告何娟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474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丰法庭第2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沈雪娇:本院受理张凤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1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市凤南喷气织造有限公司、忻荣高、太仓市南郊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太仓市南郊镇工业公司:2024年7月12日,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以太仓市凤南喷气织造有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无法在法定期间内组成清算组自行清算为由向本院申请对太仓市凤南喷气织造有限公司进行强制清算。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廉洁监督卡、合议庭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异议期、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异议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速裁法庭公开听证,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王照义、苏州沪众五金机电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15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河南鼎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本会于2024年6月4日受理了申请人浙江乐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乐城实业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纠纷仲裁案,案号为石裁字[2024]第087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案的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本会的《仲裁规则》和《仲裁员名册》、授权委托书、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等材料。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你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选定仲裁员,提交答辩书和相关材料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会地址:石家庄市中山东路216号7号楼3楼邮编:050011电话:0311-86687355)

石家庄仲裁委员会

厦门鲸准数服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吴中高新投资促进有限公司与你合同争议案[2023]苏仲裁字第1342号],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现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等,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

苏州仲裁委员会

海南贤鑫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马立山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东劳人仲案字〔2024〕第169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9月11日9时在东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东方市北九龙路17号东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将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东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被告阿拉腾乌拉(蒙鲁孟巴特尔):本院受理原告鄂尔多斯市诚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你(2024)内0624民初1846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复印件和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和答辩期为送达之日起为15日内。原告诉讼请求如下:1.请求被告支付物业管理费5454元;2.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本案定于2024年9月13日下午15时(遇节假日顺延)在鄂托克旗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

白国强:本院受理原告吴振和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于2024年9月16日9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本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https://sf.taobao.com/0395/02)。定于2024年8月7日10时至2024年8月8日10时止第二次公开拍卖下列财产:漯河市源汇区滨河路天翼星公馆5B#楼5B幢101号。有意竞买者请登录上述网址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拍卖公告》、《拍卖须知》中的要求和说明。咨询电话:0395-3561225,特此公告。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本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https://sf.taobao.com/0395/02)。定于2024年8月7日10时至2024年8月8日10时止第二次公开拍卖下列财产:漯河市源汇区滨河路天翼星公馆5B#楼5B幢102号。有意竞买者请登录上述网址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拍卖公告》、《拍卖须知》中的要求和说明。咨询电话:0395-3561225,特此公告。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领取提存款通知书

相关权属人:

一、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向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毫塘街21号的建筑物的权属人支付拆迁补偿款。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2月23日将人民币2914042.89元(大写:贰佰玖拾壹万肆仟零肆拾贰元捌角玖分)提存于我处。

二、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向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毫塘街毫塘巷9号的建筑物的权属人支付拆迁补偿款。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2月23日将人民币1751195.74元(大写:壹佰柒拾伍万壹仟壹佰玖拾伍元柒角肆分)提存于我处。

三、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向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石胆南街四巷4号的建筑物的权属人支付拆迁补偿款。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2月23日将人民币4377593.85元(大写:肆佰叁拾柒万柒仟伍佰玖拾叁元捌角伍分)提存于我处。

四、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向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石胆南街四巷3号的建筑物的权属人支付拆迁补偿款。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将人民币60075437元(大写:陆拾万零柒佰伍拾肆元叁角柒分)提存于我处。

五、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需向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刘村社区华甫村湖麻南街4号的建筑物的权属人(钟满均)支付拆迁补偿款。广州星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3月7日将人民币76333352元(大写:柒万陆仟叁佰叁拾叁元伍角贰分)提存于我处。

我处根据相关规定,向上述建筑物的权属人公告发出本通知,请上述建筑物的权属人于上述提存款提存之日起五年内,持身份证原件、经村社确认的公示证明或权属证明或拆迁补偿协议或公证书或法院生效裁判文书等相关材料向公证处申请办理提取提存款手续(最终领取金额须经征收部门确认)。届时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前往公证处办理领取手续,上述款项将上缴国库。特此通知。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政通路27号首层

联系人:魏园园公证员

电话:020-28388019

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公证处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公　告

芜湖宝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债权人:《芜湖宝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10月31日经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于2022年11月7日经安徽省南陵县人民法院(2022)皖0223破4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认可,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六条之规定,由本管理人执行。

根据《芜湖宝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最后分配)》,芜湖宝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实施最后分配,确定于2024年8月1日开始实施。管理人将通过开设的银行账户直接转账支付至债权人提供的收款账户,其中已经有人民法院要求管理人或南陵县人民法院协助执行债权人的分配额,管理人将在相关人民法院作出的协助执行法律文书范围内予以协助,如有剩余再分配给相应债权人。

管理人账户共有322567.34元,在支付破产费用18378.25元(管理人报酬)后,本次可供分配的财产额为3207295.19元。除普通债权外的其它债权已经全部清偿,故本次分配对象均为普通债权,普通债权无异议金额7440506.45元,对应可分配额3207295.19元,清偿比例为43.1%(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因银行转账收取手续费,管理人账户资金不足支付的,手续费由债权人自行承担。从分配金额中扣除。

对本次分配债权人未受领的破产财产分配额,管理人将予以提存。债权人自本次公告之日起满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提存的分配额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八条之规定,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特此公告。

芜湖宝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年7月24日

2/3 中缝

公告专栏

(2024)豫0402民初3537号

中核(河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新城区滍阳镇人民政府与被告中核(河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4)豫0402民初3112号

李更生:本院受理原告郭春香、刘得诉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阮氏姮(NGUYEN THI HANG):本院受理原告窦彬彬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原告要求与你离婚,本院因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八十三条之规定的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

艾科热木·艾合麦提:本院受理热合曼·加拉吾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唐少华:本院受理的原告王永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828民初6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唐少华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王永平劳务费182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唐少华:本院受理的原告马洪军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828民初6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唐少华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马洪军租赁费3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4)冀0403民初1095号

宋虎彬、田建芳:本院受理原告田花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判决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10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小龙:本院受理原告李贵英诉被告王小龙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贵州黔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石登建、石琴琴诉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502民初81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马忠月:本院受理原告刘自兰与被告马忠月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37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戴世静:原告陈士海与被告戴世静、何章军、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5165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六安市绪军砂石销售有限公司:原告岳阳福顺来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被告六安市绪军砂石销售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522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戴修成:原告王松与被告戴修成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422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戴修成:原告王松与被告戴修成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422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宋帆:本院受理湖北保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鄂0626民初9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八审判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生效力。

湖北省保康县人民法院

郑昂:本院受理原告乐清瓯隆塑粉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051号之二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孙江:本院受理原告浙江航锋电气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48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4)浙0382民初212号之一　优洛博机器人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乐清文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诉你司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2民初2122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撤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4)川0726民初1539号　何千元:本院受理原告何世才与被告何千元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45日即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2024年9月12日14时30分在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赵先进:本院受理原告林海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4)皖1502民初4603号民事裁定书之二。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张秋月:本院受理原告江晓霞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张秋月:本院受理原告季益勤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张秋月:本院受理原告蔡法美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公告

哈尔滨精准矿产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东虎):北京航天长城矿产投资有限公司清算组已将人民币6473481.03元(已扣除案件申请费)提存至北京市海诚公证处。你可向本处领取提存款(领取时扣除提存费用),领取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消灭,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08号豪景大厦A座三层,电话01062106523。

北京市海诚公证处
2024年7月25日

5/8 中缝

公告专栏

(2024)冀0402民初3537号

中核(河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新城区滍阳镇人民政府与被告中核(河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4)豫0402民初3112号

李更生:本院受理原告郭春香、刘得诉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阮氏姮(NGUYEN THI HANG):本院受理原告窦彬彬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原告要求与你离婚,本院因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八十三条之规定的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

艾科热木·艾合麦提:本院受理热合曼·加拉吾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唐少华:本院受理的原告王永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828民初6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唐少华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王永平劳务费182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唐少华:本院受理的原告马洪军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新2828民初6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被告唐少华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马洪军租赁费3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生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小龙:本院受理原告李贵英诉被告王小龙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贵州黔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石登建、石琴琴诉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502民初81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马忠月:本院受理原告刘自兰与被告马忠月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37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戴世静:原告陈士海与被告戴世静、何章军、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5165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六安市绪军砂石销售有限公司:原告岳阳福顺来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被告六安市绪军砂石销售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522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乌江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张秋月:本院受理原告季益勤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